

(上接B103版)
公司负责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Bing Zhou 会计机构负责人:Bing Zhou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2,163,041,503.37	2,134,733,792.90
其中:营业成本	2,163,041,503.37	2,134,733,792.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收入	1,407,958,079.44	1,355,805,581.10
其中:营业收入	1,113,538,528.44	993,608,365.86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9,962,663.08	120,338,418.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3,548,543.25	177,820,964.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908,344.67	64,337,831.86
其中:利息费用	50,762,122.30	95,056,578.78
利息收入	38,357,250.44	37,521,355.99
加:其他收益	46,725.14	48,751.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销本年累计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51.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247.64	142,412.22
营业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55,181,396.71	779,149,326.97
加:营业外支出(损失以“-”号填列)	1,277,320.45	134,532.1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458,627.16	779,283,859.08
减:所得税费用	165,990,639.16	166,435,81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467,988.00	612,448,039.55
(一)按收入费用类别		
1.持续经营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467,988.00	612,448,039.55
2.终止经营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收益或亏损来源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467,988.00	612,448,039.5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57,792.32	-269,557,967.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57,792.32	-269,557,967.0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57,792.32	-269,557,967.04
(1)权益法下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35,088,328.11	-209,422,497.60
(6)外汇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89,405.77	38,706,936.82
(7)其他	-105,541,30.02	-98,842,406.26
(八)综合收益总额	606,325,780.32	343,290,072.51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325,780.32	343,290,072.51
(九)每股收益:		
1.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8	0.0901
2.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8	0.0901

公司负责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Bing Zhou 会计机构负责人:Bing Zhou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4,707,521.86	2,181,955,476.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96,298.67	229,391,06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2,203,820.53	2,411,346,54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335,811.73	214,274,514.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21,355.99	37,521,35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25.14	48,751.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销本年累计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购销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中期票据回售清偿的内容与格式

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2)退伙现金替代

3)申购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买入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失败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卖出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买入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失败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卖出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买入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失败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卖出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买入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等方式投资者买入相关证券。

T+1日终,基金管理人根据所持有的替换成的代币的实际情况将申购的代币金额(不包括买入价和相关费用)

折算成人民币金额。

对于确认成功的T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

通过在香港市场交易或港股通